

许昌市人民检察院

开展“检爱同行 共护未来”检察开放日活动

本报讯(记者董全磊 通讯员王峰 王凯)5月27日上午,许昌市人民检察院以“检爱同行 共护未来”为主题开展检察开放日活动。

活动中,该检察院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律师和旅馆业代表等20余人参观了许昌市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并组织召开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和社会综合保护工作座谈会。

“未成年人保护事关国家和民族的未来,关系社会和谐稳定和千家万户的幸福安宁。在未成年人保护方面,我们有共同的责任、共同的期许、共同的愿望。”在座谈会上,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张桂平说。

市人民检察院开展此次开放活动,旨在进一步凝聚保护未成年人工作合力,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营造更加良好的社会环境。座谈时,受邀人员就宾馆、酒店违规接纳未成年人问题进行了热烈讨论,宾馆、酒店相关负责人明确表态,将认真履行管理职责,按规定登记住宿者姓名、身份证件种类和号码,核查住宿者是否是未成年人,发现有违法犯罪嫌疑的,及时向公安机关报告,并联系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大家一致表示,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将加大未成年人保护力度,共同守护好祖国的未来。

在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上,

市人民检察院一直在努力。该检察院进一步完善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和社会综合保护体制机制,在全市初步形成了“党委领导、人大监督、政府统筹、检察主导、教育主责、政法共治、社会联动”的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和社会综合保护格局;创新政法机关统一派驻法治副校长机制,实现全市1017所中小学(含民办学校)法治副校长全覆盖。

我市检察机关聚焦办案主业,全力践行“双向保护”司法理念。对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我市检察机关从严从快打击,2020年1月至2021年4月,共批准逮捕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案件118起147人,提起公诉127起181人。对涉罪未成年人,我市检察机关用心、用情挽救,2020年1月至2021年4月,共批准逮捕未成年犯罪嫌疑人64人,不批准逮捕50人;提起公诉105人,不起诉32人;附条件不起诉86人。全市未成年人涉嫌犯罪案件的不捕率、不诉率、附条件不起诉率,均居全省前列。我市检察机关还注重精准帮教、救助,共助力4名未成年犯罪嫌疑人圆大学梦,先后向15个被害人家庭发放司法救助金4.1万元,开展未成年被害人心理疏导39人次。

我市检察机关联合教育部门,持续开展“法治进校园”活动。市人民检察院坚持落实法治进校园“五



5月26日,鄢陵县人民检察院第五检察部检察官走进鄢陵县职业教育中心开展法治宣传活动。检察官从如何戒除网瘾、抵制网络不良信息侵害等方面,给该校1600余名师生上法治课,引导同学们做遵纪守法的好少年。袁飞摄

个一”工作机制,每年组织一次法治进校园优秀节目评选,每年开展一次“法治进校园”主题宣讲活动,每年春、秋两季各开展一次“开学第一课法治课”活动,每年组织一次“十百千”(十个阳光学校、百名阳光园丁、千名阳光少年)评选,每年举办一次道德与法治知识竞赛,在全市广大青少年中屡屡掀起学法高潮,推动广大青少年知法、用法。2020年7月,该检察院被最高人民法院

表彰为“法治进校园”全国巡讲活动表现突出单位。

未成年人保护事业任重道远。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杨喜民表示,我市检察机关将牢记初心、主动履职,把党对未成年人保护的方针、政策贯彻落实到位,努力构建以家庭、学校、社会、网络、政府、司法为主的未成年人保护体系,让每一个孩子在风清气正的环境中健康成长。

鄢陵县

落实强制报告制度 织密未成年人保护网

本报讯(记者张汉杰)5月26日上午,鄢陵县举行新闻发布会,对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的相关问题进行了解答,并就落实情况进行了介绍。

据介绍,为全力推动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落地落实,2020年7月,鄢陵县人民检察院组织召开全县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第一次联席会议,形成了公安、教育、民政等多部门联动、衔接有序的未成年人保护局面。

2021年5月6日至18日,鄢陵县人民检察院深入该县100余所学校,18家医院、60家个体诊所,12个乡镇,98个行政村(社区),124家酒店、宾馆、旅社,通过座谈会等方式向辖区群众有效地宣传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实现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全覆盖。

据了解,为加大对未成年人的保护力度,2020年5月,最高人民法院联合国家监委等9部门,印

发《关于建立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的意见(试行)》。依其规定,任何组织或个人发现不利于未成年人身心健康或者侵犯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情形,都有权劝阻、制止或者向公安、民政、教育等有关部门提出检举、控告。发现未成年人身体受伤、被遗弃、拐卖收买、被组织乞讨、家庭暴力、校园欺凌等遭受不法侵害行为时,负有报告义务的单位及其工作人员未履行报告职责,造成严重后果的,由

其主管行政机关或者本单位依法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或者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相应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推进教育整顿 打造政法铁军

我为群众办实事

公证服务进监狱 急事快办解民忧

本报讯(记者李小娟 通讯员任腾宇)“真没想到能这么快拿到公证书!我家情况特殊,感谢公证处帮忙……”5月26日,建安公证处公证员来到河南省许昌监狱,为市民刘先生正在服刑的儿子刘先军办理放弃继承权声明书公证。拿到公证书后,刘先生连声道谢。刘先生现年55岁,祖籍山东,现居北京。2020年8月,刘先生的儿子刘先军诈骗,被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14年,并退赔被害人24.53万元。为给在许昌监狱服刑的儿子刘先军办理放弃继承权声明书公证,刘先生决定变卖去世老伴儿名下的房产,急需儿子的放弃继承权声明书。

5月25日,刘先生风尘仆仆地来到建安公证处,询问公证员能否前往许昌监狱为其儿子办理公证。了解情况后,该公证处工作人

员的话给满面愁容的刘先生吃了个“定心丸”。“监狱服刑人员虽然失去人身自由,但并不影响与其他公民一样享有民事权利。”

为尽快帮助刘先生解决难题,该公证处工作人员随即与许昌监狱取得联系,经协调沟通后,于次日派出2名公证员来到许昌监狱,为刘先生的儿子办理了放弃继承权声明书公证。

“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开展以来,我们把‘我为群众办实事’贯穿教育整顿全过程,不断强化服务理念,积极优化办证流程,对特殊群体实行上门服务、预约服务。接下来,我们将继续运用创新思维为群众办实事、解难题,切实将教育整顿成果转化为工作实效,以实际行动回应人民群众的热切期盼。”该公证处负责人陈军伟表示。



日前,襄城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徐小燕(左二)一行先后到襄城奥华新材料有限公司和许昌瑞翔鞋业有限公司进行走访,深入了解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及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倾听企业对检察机关的司法需求,并发放征求意见表,听取企业对检察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全力以赴为企业解难题、办实事。郭金鼎 张帅兵 摄

工商界 GONGSHANGJIE 许昌市工商联 许昌报业传媒集团 总第226期

脱贫攻坚战线上的民企担当

——许昌市工商联“千企帮千村”精准扶贫工作综述

本报记者 魏东雅 通讯员 刘东涛

“万企帮万村”精准扶贫行动先进民营企业称号,鄢陵县花艺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获得河南省劳模助力脱贫攻坚“十面红旗单位”荣誉称号,许昌房地产商会、瑞贝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德正置业有限公司、许昌绍兴商会进入河南省社会扶贫公益捐赠爱心榜,90家商会组织和民营企业受到市级表彰。

精心组织搭建帮扶“连心桥”

2018年,许昌市出台《进一步深化“千企帮千村”精准扶贫工作的实施意见》,明确了许昌市工商联为许昌市深化“千企帮千村”工作领导小组牵头单位。许昌市工商联迅速成立高规格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坚持政府引导、农民主体、部门联动、民企帮扶、社会参与,搭建帮扶“连心桥”。

持续宣传引导。把“千企帮千村”精准扶贫工作作为工商联工作的重中之重,精心谋划,精准部署,多次发出倡议,号召广大民营企业积极参与脱贫攻坚伟大事业中来;积极培育选树一批可学可比的典型事例,加大宣传推广力度,发挥典型示范带动作用;开展评优评先表彰活动,连续多年对参与“千企帮千村”精准扶贫的先进民营企业和社会组织进行表彰奖励。

实施精准对接。在广泛号召、深入发动的基础上,市工商联在全市筛选出677家具备帮扶条件的民营企业参与帮扶工作。市工商联组织专门班子,深入帮扶企业调查研究,全面掌握帮扶企业的帮扶意愿、帮扶

条件和帮扶能力;同时,对193个建档立卡贫困村的基本情况、帮扶需求等进行全面梳理,协助帮扶双方明确帮扶任务,制订帮扶规划,落实帮扶措施,实现精准帮扶。

健全帮扶机制。制定“千企帮千村”精准扶贫工作制度,形成日常指导、半年督导、年度考评的工作机制,推动各项帮扶措施落地见效;深入一线开展调查研究,对帮扶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提出意见和建议,及时解决;建立激励机制,把帮扶企业参与“千企帮千村”,履行社会责任情况与民营企业综合评价、评先评优、政治荣誉等方面挂钩,进一步激发民营企业参与脱贫攻坚的积极性。

精准帮扶遍开脱贫“幸福花”

2020年4月28日,许昌市工商联与长葛市工商联及建筑机械行业协会在长葛市董村镇口王村钢材市场举行产销对接会,现场签订1000多万元的销售合同,河南华葛防腐材料有限公司向口王村捐赠价值10万元的扶贫物资。

这是许昌市民营企业开展“千企帮千村”精准扶贫工作的一个缩影。近年来,许昌市工商联按照宜农则农、宜林则林、宜工则工、宜商则商、宜游则游的原则,指导民营企业因地制宜选择具体帮扶途径,重点抓好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消费扶贫、公益扶贫工作,引导民营企业通过投资办厂、深挖结对村的资源,带动贫困村经济发展;引导民营企业为有劳动能力的贫困户提供就业岗位,加大

培训力度,提高就业质量;引导民营企业切实帮助贫困户解决农产品滞销难题,增加“造血”功能,催生贫困户脱贫的内生动力;引导民营企业通过捐款、捐物和助学、助老、助残、助医等形式,改善结对村贫困人口的生产生活条件。

许昌奥莱尼亚服装有限公司、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许昌维尔康植物油有限公司等劳动密集型企业在多个乡镇建成26个社区工厂,为110余名有劳动能力的贫困劳动力提供就业岗位。

河南瑞贝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大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河南鹏飞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建安区物业行业协会、各异地许昌商会等130多家企业和商会大力开展公益扶贫,捐款捐物共计1500多万元,解决了贫困群众的燃眉之急。

鄢陵县花艺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借助“龙头企业+基地+贫困户”模式,在全县11个乡镇53个行政村规划流转土地面积5万亩,用于国家储备林基地建设,辐射带动当地周边劳动力万余人就业,帮助9个贫困村实现稳定脱贫。

在实际工作中,许昌市工商联紧密结合贫困地区的具体情况和扶贫重点,创造性开展扶贫工作。2020年1月,许昌市工商联联合多个部门举办“产业扶贫产销对接暨特色农产品年货节”,组织20家商会和26家带贫企业采购贫困地区各类农副产品160万元,并签订一批长期购销协议;2020年6月至9月,组织全市11家商

会和河南天元煤业有限公司,采购许昌结对帮扶贫困县淅川县的扶贫产品近5万元;2019年至2021年,连续3年联合相关部门与河南仰韶酒业有限公司开展“爱心育新人百万助学”活动,捐赠助学资金100多万元,全市504名贫困学生受益;“10·17扶贫日”,组织商会和民营企业捐款捐物近20万元;持续开展“商会企业助力爱心超市”工作,组织20多家商会和企业向许昌市和淅川县160余家爱心超市捐赠物资60多万元。“商会企业助力爱心超市”工作成为许昌市工商联精准扶贫工作品牌。

有效衔接续写振兴“新篇章”

2021年3月29日召开的许昌市工商联六届五次执委(扩大)会议指出,要在持续巩固“千企帮千村”精准扶贫行动成果基础上,贯彻落实好中央、省委、市委关于乡村振兴的重要部署,积极引导民营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积极参与“千企兴千村”活动,实现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事实上,自“千企帮千村”精准扶贫工作开展以来,许昌市工商联在引导民营企业帮助困难群众脱贫的同时,一直在思考、探讨和寻找助力乡村振兴的思路。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许昌市将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工作作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首场硬仗。许昌市工商联在2018年就倡议全市民营企业助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发出了“六改一增”爱心捐款倡议书,募集250多万元专项资金,用于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和精神文明建

设。变“输血”为“造血”,是推动脱贫和村集体经济薄弱村由“脱贫”向“振兴”转变的重要举措。许昌市工商联积极引导民营企业与乡村结对,以“千企兴千村”为抓手,找准切入点和结合点,促进技术、人才、资金、信息等生产要素向农村流动,探索建立民营企业、村集体和村民的利益联结机制。

河南世纪香食用菌开发有限公司在20个贫困村建设了20个食用菌产业扶贫基地、230个食用菌大棚,带动341户803名贫困户全部脱贫。在此基础上,他们积极探索精准扶贫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把扶贫基地转为村委会管理,实行“公司+村集体(基地)+农户”的运营模式,采取“原料供应、技术服务、产品回收”的办法,实现企业、村集体和农户三方受益,共赢发展,为推动乡村振兴助力添彩。

近年来,在许昌市工商联的倡议引导下,全市涌现出了一批像河南世纪香食用菌开发有限公司这样有能力、有技术、有人才的民营企业和有情怀、勇担当的民营企业,他们正满怀信心地行走在“千企兴千村”的前沿阵地,投身于乡村振兴的伟大事业。

